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17日

發文字號：太國人字第1130004428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校113學年度第3次代理（課）教師甄選（第1次公告第3次招考）錄取名單。

依據：本校113學年度第2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

公告事項：

一、本校113學年度第3次代理（課）教師甄選（第1次公告第3次招考）錄取名單如下：

鐘點代課教師（藝術與人文領域）美勞項目：正取陳靜慧。

二、正取人員請於113年10月18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11時前，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及花蓮二信帳戶影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逾時未完成報到程序且可歸責於當事人者，經本校認定後，喪失受聘資格。

三、本甄選已錄取足額，後續招考不再辦理。

校長吳昌華